**附：管理细则及考核标准**

**管理细则及考核标准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** | **基本要求** | **考核评分标准** |
| 整理10分 | 门牌标识 | 1、各实训室有统一样式的门牌标识 | 1、门牌缺、损扣1分，不规范扣0.5分 |
| 区域划分 | 2、工作区、材料区、工具区、成品区、半成品区等区域划分清楚，并有固定的标识，区域内物品摆放整齐 | 2、区域划分不清，没有区域标识扣1分；物品不按区域随意放置扣1分 |
| 设备线路布局 | 3、设备设施布局科学合理，预留疏散通道；各种线路规范整齐 | 3、设备布局不合理，学生实训空间狭小，扣2分；不利于疏散防灾，扣2分；线路混乱、不规范扣1分 |
| 非必需 | 4、非必需品清除干净 | 4、非实训物品在实训室放置扣1分 |
| 整顿10分 | 物品放置规范 | 5、实训设备科学放置、固定位置、配套使用，不能私自拆卸、更换、挪动；设备及配件摆放整齐、规范。 | 5、实训设备私自移位、配件私自拆卸更换扣2分；设备及配件摆放不整齐规范扣1分。 |
| 实验工具材料整齐 | 6、即刻使用的实训工具材料整齐地放置在工作区域容易取到的位置；不是即刻使用的物品存储在准备区域；不再使用的物品按报废程序办理报废手续 | 6、非即刻使用的工具材料放在工作区域扣1分；工具材料摆放零乱扣1分；拟报废设备长期闲置在实训室扣2分 |
| 桌子凳子整齐划一 | 7、实训桌子、凳子摆放整齐，成排成行；多余凳子集中整齐摆放 | 7、桌子、凳子不符合要求扣1分 |
| 卫生工具规范 | 8、卫生工具按要求整齐地摆放在工具角，笤帚、拖把挂上墙 | 8、工具角卫生工具不符合要求扣1分 |
| 实训室文化美观 | 9、实训室规章制度、安全操作规程齐备，实训室文化标识整齐、美观，各类标识（警示、禁止、提示）醒目，无残损、污垢 | 9、缺管理制度、安全操作规程扣1分；实训室文化标识脏污、缺损、不整齐扣1分 |
| 清洁40分　 | 形成习惯，建立制度 | 10、养成自觉清洁的习惯，督促每位学生做到“工作间隙勤清扫、下课之前小清扫、每周结束大清扫”，建立实训室清扫制度 | 10、建立清扫制度，实训课后不清扫、整理，扣1分；每周大扫除不清扫扣2分 |
| 每周大扫除 | 11、门窗玻璃、门框洁净；地面无脚印、污迹、垃圾，清扫到边到角；卫生角垃圾清除，工具规范；桌面、桌洞干净、无灰尘、无垃圾；设备摆放整齐，表面无灰尘，无乱写乱画；墙面无蜘蛛网、无乱写乱画痕迹，无过时的公告、标语，墙上悬挂物统一规范；窗帘干净整齐；实训室门外走廊地面、墙面干净整洁。实训室内外整洁明亮 | 12、门窗玻璃、门框不净扣1分；地面有污迹、垃圾，边角不净扣1分；卫生角有垃圾，工具不规范扣1分；桌面、桌洞有灰尘、垃圾扣1分；设备不整齐，表面有灰尘，有乱写乱画痕迹扣1分；墙面有蜘蛛网、过时的公告、标语扣1分；窗帘不整齐扣1分；实训室门外走廊地面、墙面不干净扣1分 |
| 日常保持 | 12、实训设备、工具等实训用品干净整洁整齐；桌面、桌洞无灰尘、垃圾；地面无污迹、垃圾；卫生角周围干净整洁，铁撮子内无垃圾，卫生工具放置整齐规范；窗帘整齐规范；实训室门外走廊干净，无污迹、无垃圾 |  12、桌凳归位不整齐扣1分；实训设备周围有灰尘、垃圾扣1分，设备工具放置不整齐扣1分；桌面、桌洞有垃圾扣1分；地面不干净扣1分；卫生角不符合要求扣1分；窗帘不整齐扣1分；门外走廊不干净扣1分 |
| 记录材料 | 13、实训室使用记录、设备维修记录齐备，记录完整 | 13、没有记录材料，扣2分；记录不完整扣1分 |
| 实训室环境 | 14、环境舒适，光线、温度、湿度适宜，通风良好，废弃物处理环保化 | 14、不符合要求扣1分 |
| 节约10分 | 爱护设备 | 15、设备规范使用，定期保养，延长使用寿命；严禁违规操作，以免造成人为损坏 | 16、设备违规操扣2分，人为原因造成设备损坏，扣5分，并赔偿损失 |
| 科学维修设备 | 16、故障设备及时维修，在保修期中的设备，不能拖延出保修期，增加维修成本；设备报废时，要提供专业人员的检测报告 | 16、无设备维修记录扣2分；维修记录不完整扣1分；故障设备拖延出保修期，扣5分，落实赔偿责任；未达到使用寿命，扣3分；损坏随意丢弃或私自处理，扣5分 |
| 废旧利用 | 17、不能维修，计划报废设备，要通过学校指定专业人员技术检验，并将可用配件拆下做为同类设备的维修配件备用，专人保管，按程序办理报废，集中放置到学校指定位置 | 17、报废设备不履行报废手续，扣3分；私留报废设备每件扣3分；私自处理报废设备扣3分，并追究当事人责任 |
| 节约实训材料 | 18、按实训计划，做好材料购置预算，建立材料入帐、出帐、使用记录帐，做到日清月结，帐目清晰；能重复使用的材料要反复使用 | 18、材料管理混乱，扣3分；帐目不清，引发学生异议，扣3分，追查相关人员责任 |
| 节约能源 | 18、实训室不能开长明灯、流长流水，空调、电暖气在规定时间使用 | 19、一项不符合要求扣1分，造成事故，赔偿经济损失 |
| 安全10分 | 制度健全 | 19、实训室有安全操作规程或安全管理制度，并上墙 | 19、制度不健全扣2分 |
| 用电安全 | 20、各类电源开关、插座、线盒无破损，正常安全使用，线缆连接规范，统一捆扎 | 20、存在安全隐患，扣2—4分，并责令停止实训，马上整改 |
| 安全警示 | 21、设备无故障使用，发现安全隐患，停止使用，及时修正；实训室有安全操作规程，易造成人身伤害的强电、强动力设备，要有安全操作警示，学生要在教师的指导监督下使用 | 21、有安全隐患设备继续使用，停止实训课整改，扣5分；设备无安全警示，扣1分；强电、强动力设备无教师指导使用，停止使用整改，扣5分 |
| 对学生安全教育 | 22、对学生加强安全教育，课前进行规范操作、安全警示教育，危险设备要在老师的监督、指导下使用 | 22、安全教育不到位，学生违规操作，扣2分，造成安全事故，扣5分 |
| 工具管理 | 23、烹饪、电工电子、服装等专业实训刀具、剪子、螺丝刀、钳子等工具有专人、专柜保管，仅限实训室内规范使用，严禁打闹，实训结束及时全部回收 | 23、易造成伤害的工具，无专人、专柜保管扣3分；学生非实训使用或带出实训室扣2分；造成伤害事故，一人次扣5分 |
| 危险品管理 | 24、禁止携带易燃、易爆和强磁性等危险物品进入实训室 | 24、发现易燃易爆、强磁等物品带入实训室，没收并追究教师、学生责任，每人次扣5分 |
| 安全常规 | 25、离开实训室，断电，停水、关气，关闭门窗，做好防火、防盗、防雷电等工作 | 25、水、电、气设备不符合要求扣1分，发生事故扣5分；门窗不关扣1分 |
| 消防器材 | 26、消防设施齐全，摆放在醒目、易取位置。设置安全通道并有明显标识 | 26、消防器材缺乏，过期使用扣1分；安全通道标识损坏，扣2分 |
| 素养20分 | 实训资产管理 | 27、A、各实训室建立实训设备、低值易耗品台帐，做到帐目清晰，帐物相附；B、每学期一次实训资产清查，新购置设备及时上帐；损坏、淘汰设备完善报废手续，及时清理。C、执行实训资产管理规定，严格购置、借用、报废手续，实训设备不准挪作它用 | 27、实训帐目不符合要求，扣2分；设备购置、报销、报废等不符合手续扣2分；实训设备非教学使用，手续不完善扣2分 |
| 列队与着装 | 28、A、实训课前，教师组织学生在实训楼外排队，清点人数，教师引领，列队有序安静进入实训室。B、有工装的专业，要求工作服、工作帽穿戴干净整齐；微机室上机须穿鞋套 | 28、课前教师组织不到位，学生不排队、无教师引领进实训室，扣1分；着装不整齐、不统一，扣1分；不穿鞋套进机房，扣1分 |
| 教师素养 | 29、A、实训设备，精心维护保养；故障设备及时报管理员维修，设备正常使用率90%以上；B、按教学要求，课前认真准备设备材料，满足实训教学需要；C、实训课组织有序，学生操作规范，全员参与；D、实训课结束，组织学生整理实训设备、用品，填写实训记录，安排值日生整理、整顿、清扫实训室；E、实训室安全管理，断电、断水、断气，关闭空调、风扇、门窗，防火、防盗，防雷电，杜绝安全事故发生；F、积极配合学校做好各种参观、检查等迎检工作 | 29、故障设备维修时间不超过3天，每超一天，扣1分；设备使用率低于90%，每低五个百分点扣1分；实训课前准备不充分，上课后还在准备材料，扣2分；实训课秩序混乱，学生外出扣2分；课后实训记录填写不符合要求扣1分；实训课后整理、清扫不到位扣1—2分；实训课后，门窗、风扇、空调不关，水、电、气存在安全隐患，扣2—4分；造成安全事件扣5分；迎检不认真准备、配合不到位，扣2—5分 |
| 学生素养 | 30、A、学生进入实训楼保持安静，组织有序的进入实训室，爱护室内外公共设施；B、实训课学生出勤率95%—100%，中间无外出；C、实训期间无喧哗打闹、玩游戏等与实训无关的事情；D、实训中，不准私自拆卸、更换实训设备及配件；E、实训工具、材料仅限实训需要，严禁带出实训室；F、手机、移动存储器、游戏机等严禁带入实训室，严禁在实训室内手机充电；E、实训课按规程认真安全操作，杜绝安全事故；G、实训课结束，正确关闭实训设备电源，设备、工具、材料整理到位，桌凳归位。 | 30、学生进实训楼吵闹、喧哗，扣1分；破坏实训室内外设施，扣1—5分；学生实训课无假条外出，一人扣1分；实训课从事与实训无关事情，扣1—3分；学生私自拆卸、更换实训设备扣1—3分；手机、移动存储器带入实训室，扣1—2分；实训不规范操作，造成设备损坏或安全事故，每人扣2—4分；实训课结束，设备、工具、桌凳整理不到位，扣1—2分。 |